ICS 67.060
X 11

NY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

NY/T 1512—2014
代替 NY/T 1512—2007

绿色食品　生面食、米粉制品

Green food—Uncooked processed food made of cereal

2014-10-17 发布　　2015-0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

前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NY/T 1512—2007《绿色食品　生面食、米粉制品》。与 NY/T 1512—2007 相比，除编辑性修改外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——删除产品分类；

——增加了生面食、米粉制品术语和定义；

——污染物限量中取消氟；

——农药残留限量的项目增加甲拌磷、敌敌畏、毒死蜱、乐果、溴氰菊酯、氰戊菊酯、吡虫啉；

——食品添加剂修改了二氧化硫限量指标，删除了过氧化苯甲酰；

——真菌毒素限量增加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玉米赤霉烯酮和赭曲霉毒素 A；

——微生物限量删除了大肠菌群、志贺氏菌和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本标准由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农业部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(郑州)、河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刘继红、尹海燕、张军锋、周玲、张玲、王建、马莹、王红旗、刘冬梅。

本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NY/T 1512—2007。

绿色食品　生面食、米粉制品

1　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绿色食品生面食、米粉制品的产品术语和定义、要求、检验规则、标志和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绿色食品生面食制品，包括生干面制品（挂面、通心粉）和生湿面制品（面条、切面、饺子皮、馄饨皮、烧卖皮等）；米粉制品（包括米粉、米线、年糕、春卷皮等）。不适用方便面米制品。

2　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91　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 4789.2　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　食品微生物学检验　菌落总数测定

GB 4789.4　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　食品微生物学检验　沙门氏菌检验

GB 5009.3　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　食品中水分的测定

GB/T 5009.11　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

GB 5009.12　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　食品中铅的测定

GB/T 5009.15　食品中镉的测定

GB/T 5009.17　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

GB/T 5009.20　食品中有机磷农药残留量的测定

GB/T 5009.34　食品中亚硫酸盐的测定

GB/T 5009.110　植物性食品中氯氰菊酯、氰戊菊酯和溴氰菊酯残留量的测定

GB/T 5009.145　植物性食品中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多种残留的测定

GB/T 5009.182　面制食品中铝的测定

GB/T 5009.209　谷物中玉米赤霉烯酮的测定

GB/T 5517　粮油检验　粮食及制品酸度测定

GB 5749　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

GB 7718　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　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

GB 14881　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　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（食品企业通用卫生规范）

GB/T 18979　食品中黄曲霉毒素的测定　免疫亲和层析净化高效液相色谱法和荧光光度法

GB/T 23502　食品中赭曲霉毒素 A 的测定　免疫亲和层析净化高效液相色谱法

GB/T 23503　食品中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的测定　免疫亲和层析净化高效液相色谱法

JJF 1070　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
NY/T 392　绿色食品　食品添加剂使用准则

NY/T 419　绿色食品　稻米

NY/T 658　绿色食品　包装通用准则

NY/T 1055　绿色食品　产品检验规则

NY/T 1056　绿色食品　贮藏运输准则

SN/T 1017.8　进出口粮谷中吡虫啉残留量检验方法　液相色谱法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2005 年第 75 号　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

中国绿色食品商标标志设计使用规范手册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生面食制品 flour product

以麦类、杂粮等为主要原料，通过和面、制条、制片等多道工序，经(或不经)干燥处理制成的制品。

3.2

米粉制品 rice powder product

以大米为主要原料，加水浸泡、压条等加工工序制成的条状、丝状、块状、片状米粉制品(包括大米仅经粉碎的加工工序制成的米粉)。

4 要求

4.1 原料要求

4.1.1 原料应符合相应绿色食品标准要求。

4.1.2 食品添加剂应符合 NY/T 392 的规定。

4.1.3 加工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4.2 生产过程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4.3 感官要求

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组织形态	具有该品种应有的形态，外形完整，组织结构均匀	取 200 g 以上代表性样品置于洁净白瓷盘中，肉眼观察组织形态和色泽，嗅气味，尝滋味；样品破碎后观察杂质
色泽	具有该品种应有的色泽	
滋味气味	具有该品种应有的滋味和气味，无异味	
杂质	外表及内部均无肉眼可见杂质	

4.4 理化指标

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			检验方法
	生面食制品		米粉制品		
	干制品	湿制品	干制品	湿制品	
水分，%	≤14.5	≤60.0	≤14.0	≤60.0	GB 5009.3
酸度，KOH mL/10 g	≤4.0		≤4.0		GB/T 5517
其他理化指标应符合相关产品国家标准的规定。					

4.5 污染物限量、农药残留限量、食品添加剂限量和真菌毒素限量

污染物、农药残留、食品添加剂和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及相关规定，同时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　污染物、农药残留、食品添加剂及真菌毒素限量

项　　目	指　　标		检验方法
	生面食制品	米粉制品[a]	
无机砷(以 As 计)，mg/kg	≤0.2	≤0.2	GB/T 5009.11
铅（以 Pb 计)，mg/kg	≤0.2	≤0.2	GB 5009.12
总汞(以 Hg 计)，mg/kg	≤0.02	≤0.02	GB/T 5009.17
镉(以 Cd 计),mg/kg	≤0.1	≤0.2	GB/T 5009.15
甲拌磷,μg/kg	不得检出(≤4)	—	GB/T 5009.20
敌敌畏,μg/kg	—	不得检出(≤5)	GB/T 5009.20
毒死蜱,μg/kg	—	不得检出(≤8)	GB/T 5009.145
乐果,μg/kg	不得检出(≤2)	不得检出(≤2)	GB/T 5009.145
溴氰菊酯,μg/kg	不得检出(≤3.1)	不得检出(≤3.1)	GB/T 5009.110
氰戊菊酯,μg/kg	不得检出(≤0.88)	—	GB/T 5009.110
吡虫啉,mg/kg	—	不得检出(≤0.02)	SN/T 1017.8
铝(以 Al 计),mg/kg	≤50	≤50	GB/T 5009.182
二氧化硫,mg/kg	不得检出(≤1)	50[b]或不得检出(≤1)	GB/T 5009.34
黄曲霉毒素 B_1,μg/kg	≤5.0	≤5.0	GB/T 18979
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,μg/kg	≤1 000	—	GB/T 23503
[a] 大米仅经粉碎的加工工序制成的米粉按照 NY/T 419 的规定执行。			
[b] 仅适用于年糕。			

4.6　微生物限量

应符合表 4 的规定。

表 4　微生物限量

项　　目	指　　标	检验方法
菌落总数,CFU/g	≤300 000	GB 4789.2
沙门氏菌	0/25 g	GB 4789.4

4.7　净含量

应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2005 年第 75 号的规定，检验方法按照 JJF 1070 的规定执行。

5　检验规则

申报绿色食品的产品应按照本标准中 4.3～4.7 以及附录 A 所确定的项目进行检验，其他要求应符合 NY/T 1055 的规定。

6　标志和标签

6.1　标志

应符合《中国绿色食品商标标志设计使用规范手册》的规定。

6.2　标签

应符合 GB 7718 的规定。

7　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7.1　包装

包装按照 NY/T 658 的规定执行，包装储运图示标志按照 GB/T 191 的规定执行。

7.2　运输和贮存

应符合 NY/T 1056 的规定。

附 录 A
（规范性附录）
绿色食品生面食、米粉制品产品申报检验项目

依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绿色食品生产实际情况，绿色食品申报检验除了按 4.3～4.7 所列项目检验外，还应按表 A.1 规定项目进行检验。

表 A.1 依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绿色食品生面食、米粉制品产品申报检验必检项目

单位为微克每千克

项 目	指 标		检验方法
	生面食制品	米粉制品	
赭曲霉毒素 A	—	≤5.0	GB/T 23502
玉米赤霉烯酮	≤60	—	GB/T 5009.209
如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生面食、米粉制品产品国家标准及相关国家规定中上述项目和指标有调整，且严于本标准规定，按最新国家标准及规定执行。			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农业行业标准
绿色食品　生面食、米粉制品
NY/T 1512—2014
*　　*　　*
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
（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18号楼）
（邮政编码：100125　　网址：www.ccap.com.cn）
北京昌平环球印刷厂印刷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　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*　　*　　*
开本 880mm×1230mm 1/16　　印张 0.75　　字数 15千字
2015年1月第1版　　2015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
书号：16109·3289
定价：18.00元

版权专有　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：(010) 65005894

NY/T 1512—2014